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增强我司旗下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市场竞争力、优化产品体验，以更好的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价值，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中新增有关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原则等内容。

该事项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基金管理人于2023年2月10日公告的《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本基金修改后的《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及其他规定网站。

重要提示

1、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兴证全球优选积极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登载于规定网站。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他法律文件。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易网站：<https://trade.xqfunds.com>、c.xq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78-0099；（021）38824536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相关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我国基金运作时间较短，不能反映股市发展的所有阶段。基金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投资有风险，请审慎选择。

特此公告！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0日